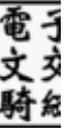
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劉佳箴  
電話：04-7531824  
電子信箱：liuchia789@email.chcg.gov.  
tw



受文者：北斗國中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233273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習單、訓練計畫及人才庫名單(共3個電子檔)  
(376470000A\_1140233273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40233273\_ATTACH2.  
odt、376470000A\_1140233273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年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轉知符合資格人員報名，倘符合資格教師已退休，亦請協助轉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6月12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17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訓練係為增進校園事件處理會議(以下簡稱校事會議)調查人才庫之專業人員專業知能，以利有效處理不適任教師事件。
- 三、旨揭訓練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報名資格：校事會議調查人才庫專業人員。
  - (二)場次及時間：請擇一時間報名
    - 1、北部場次：
      - (1)時間：114年7月14日(星期一)或114年7月19日(星

人事室 收文:114/06/20



1140002522

有附件

期六)。

(2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。

2、中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4年7月12日(星期六)或114年8月16日(星期六)。

(2)地點：中山醫學大學。

3、南部場次：

(1)時間：114年7月25日(星期五)或114年8月23日(星期六)。

(2)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。

四、本次回流教育訓練各時間規劃錄取100名，需完成報名表之課前學習單資料填寫，始完成報名作業；請惠予參訓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本次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4年6月22日(星期日)下午5點前，至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網站人事室網頁「114年教育部校園事件處理會議調查人才庫回流教育訓練系統」報名。(網址：[https://www.pntcv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sh\\_page/15/?cid=9240](https://www.pntcv.ntct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15/?cid=9240))。

六、檢附旨揭計畫、課前學習單及校事會議人才庫名單各1份。

正本：陽明國中、大同國中、原斗國中小、萬興國中、彰興國中、靜修國小、田尾國中、彰泰國中、茄荖國小、育新國小、忠孝國小、美豐國小、花壇國小、鹿鳴國中、北斗國中、埔心國中、頂番國小、二林高中、鳳霞國小、溪陽國中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、田中高中、永靖國中、彰化藝術高中、大村國中、建新國小、芬園國小、大竹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2025/06/20  
2025/06/08  
電文  
交換章